

附件：

2023 年度二级党组织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标准

项目	内 容	标 准	责任单位
一、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	1.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，坚持“两个确立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情况。 2.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。 3. 查处“七个有之”等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。 4.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。	1. 对省委巡视、校党委巡察，或督查、审计、考核、通报等反馈问题，有 2 例未按时序进度要求整改到位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例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学校办公室·主体责任办公室、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巡察办、审计处、二级党组织
		2. 本单位未制定《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》的，为“差”；制定《清单》中有 2 条以上未落实的，为“一般”；有 1 条未落实的，为“较好”。班子成员有 2 例履行“一岗双责”不力的，为“差”；班子成员有 1 例履行“一岗双责”不力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3.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不认真，对师生提出的意见建议重视不够，对检视的问题整改不力，有 2 例以上的，为差；有 1 例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4. 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错误思想和言行不报告、不抵制、不斗争，放任不管，搞无原则一团和气，造成不良影响的，为“差”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5. 未定期开展意识形态分析研判的，为“差”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力、发生问题并造成严重后果的，为“差”；发生问题虽未造成严重后果但处置不及时或流于形式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宣传部、教师工作部、保卫处、二级党组织

项目	内 容	标 准	责任单位
二、选人用人情况	5. 选拔任用干部情况。 6. 查处选人用人不正之风情况。 7. 选人用人工作满意度情况。	6. 所管理干部存在拉票贿选、跑官要官买官等问题，有3例以上的，为“差”；有2例的，为“一般”；有1例的，可研判为“较好”，造成较大影响的为“一般”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7. 选拔任用管理干部政策、程序违规，或对选人用人信访举报件、选人用人移交问题未查清，有3例以上，为“差”；有2例的，为“一般”；有1例的，可研判为“较好”，造成较大影响的为“一般”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8. 抓干部教育培训不到位，本年度未组织所管理干部开展教育培训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9. 所管理干部年度考核测评时，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票数占总票数20%以上的，为“差”；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票数占总票数10-20%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
项目	内 容	标 准	责任单位
三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情况	<p>8. 严厉惩治腐败、纠治“四风”，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情况。</p> <p>9. 规范权力运行，扎紧不能腐的制度笼子情况。</p> <p>10. 加强教育引导，筑牢不想腐的思想堤坝情况。</p>	<p>10. “一把手”或 2 名以上处级干部受到撤职以上处分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名处级干部受到撤职以上处分的，为“一般”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1. 抓党风廉政建设的思想认识不够到位，未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的，为“差”；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较空乏、结合单位实际不够紧的，为“一般”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2.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，干部教师存在违纪违法问题，有 3 例以上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2 例的，为“一般”；有 1 例的，可研判为“较好”，造成较大影响的为“一般”。运用监督执纪“第一种形态”不主动、不经常，对存在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没有及时采取批评教育和约谈、责令书面检查、通报、诫勉等处置方式，有 3 例以上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2 例的，为“一般”；有 1 例的，可研判为“较好”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3. 未定期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分析研判会的，为“差”；廉政风险点查找不够精准、防控措施不具体落不实的，为“一般”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4. 对校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纪检监察建议等反馈的问题，有 2 个以上未按时整改到位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个未按时整改到位的，为“一般”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5. 根据清廉学校建设、开展纪律教育等情况，给出研判结果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二级党组织</p>

项目	内 容	标 准	责任单位
四、党内政治生活情况	<p>11. 班子团结、干事创业情况。</p> <p>12. 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执行民主集中制、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、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党内法规制度情况。</p> <p>13. 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。</p>	<p>16. 根据学校二级单位年度目标管理考核、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日常监督、校内巡察等情况，给出单位领导班子团结、干事创业情况的研判结果。学校二级单位年度目标管理考核本组排名连续两年排名在末位的，为差。</p>	<p>学校办公室·主体责任办公室、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巡察办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7. 单位领导班子有 3 例违反集体决策程序，或有 1 例未执行集体决策、造成严重后果的，或有 2 例落实请示报告制度不力、应报告不报告或不如实报告的，为“差”；单位领导班子有 2 例违反集体决策程序、集体决策有名无实的，或有 1 例未执行集体决策、造成不良影响的，或有 1 例落实请示报告制度不力、应报告不报告或不如实报告的，为“一般”。</p>	<p>学校办公室·主体责任办公室、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</p>
		<p>18. 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有 2 人次以上未在民主生活会上如实报告问题整改情况、个人有关事项变化情况、上级组织批评教育或函询谈话情况，或者民主生活会被叫停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人次的，为“一般”。民主生活会存在重问题查找轻整改落实问题，有 2 人次以上未整改完成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人次未整改完成的，为“一般”。党员领导干部没有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，有 2 人次以上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人次的，为“一般”。</p>	<p>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</p>

项目	内 容	标 准	责任单位
五、党内政治文化情况	14.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传承革命文化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情况。 15. 倡导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、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、干干净净的政商关系等情况。	19. 根据对单位精神文明创建等考核情况，给出研判结果。	宣传部、二级党组织
		20. 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和管理干部搞违规吃喝、搞小圈子，或搞人身依附、收受下级礼品礼金，或搞以权谋私，有 2 例以上的，为“差”；有 1 例的，为“一般”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组织部、二级党组织
		21. 根据校内巡察、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日常监督等情况，给出研判结果。	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、巡察办、二级党组织

注：1. 对一个年度内的情况进行研判，按照“好”“较好”“一般”“差”分别给出 21 个标准的研判结果；

2. 根据 21 个标准研判结果，综合给出 5 个项目研判结果。(1) 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。综合研判规则：共 5 个标准，有 3 个研判为“差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差”；有 1 个为“差”，或有 2 个以上为“一般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一般”；有 1 个为“一般”、其他 3 个为“较好”以上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较好”；其他情况，视情研判为“较好”或“好”。(2) 选人用人情况。综合研判规则：共 4 个标准，有 2 个标准研判为“差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差”；有 1 个为“差”、2 个为“一般”，或有 3 个为“一般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一般”；有 2 个为“一般”、其他 2 个为“较好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较好”；其他情况，视情研判为“较好”或“好”。(3)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情况。综合研判规则：共 6 个标准，有 3 个标准研判为“差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差”；有 2 个为“差”，或有 1 个为“差”、3 个为“一般”，或有 4 个为“一般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一般”；有 2-3 个为“一般”、其他为“较好”以上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较好”；其他情况，视情研判为“较好”或“好”。(4) 党内政治生活情况、党内政治文化情况。综合研判规则：每个项目有 3 个标准，2 个研判为“差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差”；有 1 个为“差”，或有 2 个为“一般”的，该项目为“一般”；有 1 个为“一般”、其他 2 个为“较好”的，该项目研判为“较好”；其他情况，视情研判为“较好”或“好”。